



检察官宫宝针： 趁年轻多学知识多办案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文/图

“宝针是‘纳鞋不用锥子——针(真)中!’”提起宫宝针，全国模范检察官田文生乐呵呵地说了一句歇后语。

宫宝针与田文生同在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人民检察院工作，都是干警们公认的业务骨干。她从检12年以来，共办理各类案件1000余起，累计追捕追诉漏犯30余人，立案监督10余起，无一差错，两次荣立个人三等功，被开封市人民检察院、共青团开封市委联合授予“新时代青年先锋检察官”称号。



提到了从网上购买银行卡及空白卡，然后利用复制机等进行复制，而该部分事实未在提请逮捕意见书上并未认定。

“虽然其目的行为尚未实现，但手段行为也应单独予以处罚。”宫宝针建议启动立案监督程序，最终，张某鹏因犯伪造金融票证罪、信用卡诈骗罪，妨害信用卡管理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5年。

“我们经常因案件定性问题陷入困境。检察室提前介入每起案件，对案件定性、取证方向提出建议，为此类案件的成功办理奠定了基础。”尉氏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孙国安说，派驻检察室对推动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科学化、规范化发挥了积极作用，实现了双赢共赢的效果。

延伸办案职责追求最佳效果

宫宝针曾办理一起涉及未成年人盗窃手机的案件，犯罪嫌疑人小杨是一名16岁的在校女生。

“这个16岁孩子的作案动机是什么？”看完卷宗，宫宝针心中一沉，第二天便去提审小杨。看到眼前瘦小清秀的小女孩，她没有先谈案情，而是从童年和亲情聊起。

“我的童年是在父母争吵和打骂中度过的。”小杨被触动了，“我上高一时，他们离婚了，只给我基本的生活费，看到同龄女孩都有精美的手机，我在虚荣心的驱使下，做了傻事。直到警察找到我，我才知道这辈子完了。”

宫宝针反复研究案情认为，可依法对小杨实施教育挽救政策，便邀请侦查机关、法律援助律师、被害人及其家属、人大代表等11人参加不公开听证会，她向与会人员介绍了小杨的成长经历，犯罪动机、作案手段等，并发表了意见。院检委会经研究，并结合听证会的意见，决定对小杨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

案件办结后，为消除小杨心中的阴影，宫宝针来到学校，帮助其申请减免学费，确定帮扶老师，并自费为她购置生活用品。小杨抱着她嚎啕大哭：“姐！我会努力学习，拿大学录取通知书见姐！”

第二年，小杨考上了大学，因学习成绩优异，还获得了奖学金。

“对涉及未成年人案件，不能机械办案，一办了之。要延伸办案职责，追求最佳的社会效果。教育好一个未成年人，比办好一个未成年人案件本身更重要得多。”宫宝针说。

图①② 宫宝针在接待群众。

图③ 宫宝针(左一)与同事研究案件。

“认真”核查疑点办铁案

2008年，宫宝针通过全省统一招录考试进入尉氏县检察院工作，她的业务能力很快显现出来，屡次承担大要案的办理。

“李老板安排我的。”2016年11月，宫宝针在提审介某涉嫌诈骗一案时，一个姓李的老板被介某提及两次，但卷宗里没有这个老板的材料。当时，宫宝针是侦监科副科长，她把案件中的疑点向领导汇报并取得支持后，引导侦查人员通过调取通话记录，分析话单中的人物关系，并让同案人辨认，很快确定“李老板”就是李某。审理后，李某被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

在办理苏某等18人涉嫌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时，宫宝针负责审查逮捕意见书，汇报提纲的整理，她通过反复比对各项证据，发现郭某等13名犯罪嫌疑人符合逮捕条件，但未被采取强制措施，她把发现的疑点一一列举，并提出处理意见，经检察长批准，依法向侦查机关发出应当逮捕犯罪嫌疑人建议书。郭某等13人被追捕后，均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有力打击了黑恶犯罪。

2019年4月，河南省检察机关开展民营企业涉嫌犯罪案件“挂案”清理专项行动。尉氏县检察院

党组决定把这项工作交给宫宝针承办。她带领同事对2014年以来的4593起刑事案件逐案进行梳理，对存疑的细节问题一个个进行确认。针对清查出的5案5人“挂案”问题，宫宝针认真阅卷，核查细节问题，逐案写出审查报告，提出处理意见，经检察官联席会研究通过后，及时与侦查机关沟通会商。对因司法解释发生变化不构成犯罪的，以及事实不清、证据不足、无补查可能的4起案件，依法监督公安机关撤案；对共同犯罪案件中部分犯罪嫌疑人犯罪事实不清的1起案件，建议公安机关终止侦查，按程序撤案。

谈及此项工作，尉氏县检察院检察长陈军波说：“‘挂案’清理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我院的这项工作能够得到上级检察机关的肯定，所办案件无一存疑，宫宝针的‘认真’发挥了‘一针见血’的作用。”

多学多做善于钻研有创新

有同事开玩笑说：“宝针不爱运动，不爱打扮，就爱工作。”对此，宫宝针笑笑说：“哪个女子不爱美！我想趁自己年轻，多学点东西，多办点案件。”

宫宝针的办公桌上堆满了十几种业务教材，内容从刑事证据法学到涉嫌犯罪司法认定，从出

庭公诉技能到口才训练方法，她的手机上关注了20多个与法律相关的微信公众号，包里总要放上一本案例指导。

“每次研究案件时，她总能快速查找到相关的法律法规，并灵活运用。”同事何耀琴说，她的钻研不仅体现在个案的办理上，还体现在具体工作中的不断探索、勇于创新。

2017年4月，宫宝针被任命为驻尉氏县公安局检察室主任，在探索提升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水平中，她摸索出“115”工作法，即健全“一个组织”，重新组建派驻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检察室，选派一名检察官、一名检察官助理，每周至少3天到检察室开展工作；共享“一个平台”，与县公安局协商，通过公安警务一体化工作平台，对案件从受理到结案进行全方位审查、监督；实行“五项制度”，即侦查活动巡查、案件查询、重大疑难案件提前介入、联席会议、查案件跟踪监督等制度。

在审查张某鹏涉嫌诈骗一案时，宫宝针发现，其还涉嫌妨害信用卡管理罪，伪造金融票证罪，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但公安机关仍仅以涉嫌诈骗罪报捕。她在阅卷时注意到，扣押物品清单中有空白卡，复制成功卡等信息，犯罪嫌疑人在供述中也

交警桑丁： 甘当百姓身边螺丝钉



图① 桑丁获“全国最美基层民警”。



图② 桑丁协助老人通过人流车流较堵路段。

图③ 桑丁(左二)和同事、群众一起清理积雪，保障道路畅通。



图③

□ 本报记者 徐鹏

玉树藏族自治州地处三江源头，是青海省第一个、全国第二个成立的少数民族自治州。玉树市是玉树州州政府所在地，在这里，有一位老交警名叫桑丁，先后被评为青海省十佳交通民警、抗震救灾模范、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专项行动先进个人、交警系统抗震救灾先进个人和玉树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2019年桑丁被评选为“全国最美基层民警”。

桑丁现任玉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从警30年来，桑丁对公安交管工作倾注了满腔热血，在抗震救灾、抗击雪灾中不畏艰险、挺身而出，出色完成了各项任务。同时，在担任驻村第一书记期间，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让村子和村民面貌都发生了很大变化。

桑丁说，他永远忘不了的就是11年前那场地震。至今回忆起来，这位藏族汉子仍心情激动。2010年4月14日，玉树发生7.1级地震。当时，桑

丁是一名普通的人民警察，为救他连续奋战了13个日夜不曾合眼，穿了3个月的警服不曾脱下。

“我和妻子洗完脸准备去上班，地震发生了，门已打不开，我们从窗户逃生，来到屋外就听到楼上有人在叫我，要帮着接一下孩子。我赶紧跑上楼，发现门怎么也打不开，就到锅炉房拿起铁棒子，和同事一起上楼将母子俩平安救出，同时还救出了其他17人。”桑丁对当时的场景仍记忆犹新。

紧接着，桑丁直奔单位，投入到抗震救灾工作中。他和战友们奔赴各主要街道清理废墟、路障，疏通交通，忙得连轴转。还赶往通天河，处理车辆交通事故，保证救灾物资运送畅通无阻。

震后3个月里，桑丁没回过一次家，每天穿梭于扎西科安置点、德卓滩机关办公点、各援建单位工地的道路上。遇到有困难的受灾群众，他会把身上带的饮用水、干粮送给他们。每天早出晚归，他以超人的体力执行交通安全保障任务，确保重建工作顺利进行。

2017年7月，玉树市委组织部任命桑丁为小苏莽乡江本村第一书记。一年间，他前前后后在村里住了183天，不仅为本江村办实事办好事，更注重提升村民素质，让大伙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当时村里有不少青年很顽皮，我因人施策，聘请通晓藏语的民警和老师讲法治课，教育他们遵纪守法，要走正道，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桑丁说。他还组织草山管护员、护林员40余人定期巡逻，遏制了牛羊马匹被盗窃丢失的势头；动员群众修建了3座简易桥，解决了村民出行难问题；为188名群众联系新玉树驾校到村培训，还建了60平方米牛奶冷藏室，为群众增收5万多元。

2019年初，一场罕见的大雪席卷了青海南部地区，大量牛羊冻饿死亡，乡镇道路封禁，国道省道救灾物资滞留，放假回家的6000余名学生有的无法回家，有的被困在路上。

雪情就是命令。玉树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

警们顶风冒雪打通道路，冲锋在前疏通堵塞。在救灾现场，公交司乘人员看到的都是桑丁和他的同伴们奋力通路、疏导交通的忙碌身影。事后，当人们看到桑丁那张被雪光晒伤、血管爆裂的脸时，都因震撼而产生敬佩之情。

“这只是一个共产党员应该坚守的初心和本分，我做了自己该做的事，没什么值得说的。”说起这些事，桑丁的话语却如此朴实而自然。

从警以来，桑丁舍小家、顾大家，一心扑在热爱的事业上。每当回顾走过的历程，他都会感慨地说，我亏欠最多的就是妻子和孩子。但每次在小家和大家的选择中，他都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服从组织安排，不计个人得失，努力学习业务知识，不断提升技能水平，超额完成上级部门交待的工作任务。

桑丁说，他甘愿做百姓身边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默默地燃烧着光和热，为他人送去光明，送去温暖。

玉树市公安局供图



图为李玲玲在全省十佳公诉人颁奖现场。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王金艳

李玲玲，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一级检察官，13年来，李玲玲始终坚持奋战在刑事检察办案第一线，办理各类刑事案件1000余件，先后获得多个荣誉称号。在各种荣誉纷至沓来的背后，是她内心对公平正义的不懈追求。

在李玲玲心中，始终牢记着苏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王勇的一句话：“公诉人不只是公诉人，不仅要考虑追诉犯罪者，还要保护无辜者，挽救失误者。”这句话，成为她日后工作中的不竭动力，一直鞭策着她奋力前行。

8年前，李玲玲还是一个刚刚参与独立办案的公诉新兵，初出茅庐的她接手了一起盗窃案件：17岁的小胡潜入工厂宿舍盗窃十多次，涉案金额1万余元。案情简单并不复杂，但在审查证据时发现，小胡将盗窃来的钱都存在了一张银行卡上，偷一点，存一点。面对这种情况，李玲玲心生疑惑。

带着疑问她提审了小胡，面对李玲玲的询问小胡泣不成声。经了解，小胡的父母精神都不正常，家里还有个7岁的妹妹，因为交不起超生的罚款，妹妹是黑户不能上学，小胡将偷来的钱存起来打算给妹妹交罚款，让她可以上学。

当时，检察机关还不能作附条件不起诉，小胡老家当地的司法所因为小胡父母的精神状况不接受小胡进行社区矫正，而小胡又不是本地籍，也不能在苏州进行社区矫正。检察机关提起公诉后，因为缺少社区矫正条件，法院还是判了小胡缓刑。

这件事在李玲玲心中留下了深深的遗憾，她开始反思，作为公诉人，只是把案件一诉了之吗？没有错误不被追责就是办好案了吗？有没有站在当事人的立场去考虑他们的诉求和利益？有没有在案件中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这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问题摆在她面前迫切需要解决。

之后，针对外地籍犯罪嫌疑人取保候审难的问题，经过了长时间的思考和探索，经院党组研究，在相城区成立了观护基地关爱涉罪未成年人，依托企业，为涉罪未成年人提供取保候审条件，同时提供工作、学习、帮扶等服务，开展一体化观护帮教，诉后针对判处缓刑的青少年，可以在本地进行社区矫正，全过程延续同城保护理念。

在反思中实践，在实践中反思。困难经过努力也可以转化为契机。李玲玲要求自己不能做案件流水线上的“操作工”，而应该成为一名名副其实的公诉人，用心办好案件，提升每一

一起案件的质与效，让公平正义看得见摸得着。2018年，李玲玲担任一部的负责人，也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负责人。同年3月，她接到杨某等人恶势力套路贷案件，案情涉案人数众多，案情复杂。她用了整整3天时间全面审查了案卷材料，发现其中一名17岁的被害人小冉反复强调自己是被犯罪嫌疑人强迫卖淫的，职业敏锐性告诉她这孩子不像在说谎，但必须找到证据。通过微信、电话，在场证人等环节查证，最终复核了两名在场证人，证明小冉确实是被胁迫的。

发现真相的那一刻，李玲玲内心无比愤怒。最终，被告人杨某等人被迫加强迫卖淫的罪名。

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才能提升案件质量，追诉犯罪、惩治犯罪才能实现公平正义，10年的办案经历让李玲玲明白：司法的目的不仅仅是让违法者受到惩罚，付出代价，而且是真正化解社会矛盾，实现情理法的统一，倡导人性向善。这也鞭策着她始终用“匠人”之心精雕细琢每一个案件，力求培育出一个精品案。

2019年5月25日晚，彭某在相城区黄埭镇某公司内，因流水线上工作速度与被害人雷某发生争执，后两人互相撕扯，彭某用手抓被害人雷某头发将其拽摔在地，致被害人雷某左侧肩膀着地受伤，构成轻伤二级。

这个案子事实清楚证据明确，完全可以将彭某直接批捕后判刑，但判处刑罚对彭某来说可能是整个人生的污点。

于是，李玲玲将被告人彭某的父亲从老家约到苏州，当事人双方坐到了调解室内。李玲玲劝解被害人雷某：其实彭某人不坏，但她年轻气盛，遇事冲动做了违法的行为，如果捕了诉了，人生将留下污点，而雷某自己则可能难以获得赔偿。最终，被害人雷某对彭某的行为表示了谅解。

几天后，李玲玲收到了彭某父亲的感谢信，信中真挚的语言让她觉得之前的努力都是值得的：“感谢检察官，是你们的天理并举，既指了一个迷失的心灵，又维护了法律的尊严。”那一刻，李玲玲如释重负。

从检13年，李玲玲先后获评江苏省十佳公诉人，法治苏州先进个人、苏州市优秀公诉人、苏州市检察机关青年精英人才等数十项荣誉；荣获苏州市五一劳动奖章、相城区劳动模范；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办理的案件曾获评2020年度高检院第二检察厅典型案例，曾入选江苏省检察机关公诉案例。

十多年的公诉路，有遗憾、有迷茫、有愤怒、有释然，李玲玲一步一步脚印，推进理论与实务的交织，见证法理与人情的碰撞，不断追寻心中公平正义的梦想。



图为李玲玲(右)在庭审现场宣读公诉书。

检察官李玲玲：用『匠心』雕琢每一个案件